天津市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申报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地　　区 | 　 | 邮　　编 |  |
| 是否原消防重点单位 | □否　　　□区、县消防重点单位　　　　□市消防重点单位 |
| 申报单位属性 | □总建筑面积超过1500平方米（含本数,下同）或地下建筑面积超过500平方米的宾（旅）馆、饭店 |
| □单体建筑面积超过1500平方米的商场和占地面积超过5000平方米的集贸市场 |
| □对公众开放的体育场馆、会堂（会展中心） □建筑面积超过500平方米的餐饮场所 |
| □建筑面积超过2500平方米的影剧院、放映厅（录像厅）、礼堂等演出、放映场所 |
| □建筑面积超过300平方米的歌舞厅、夜总会、卡拉OK厅、音乐茶座等公共娱乐场所 |
| □建筑面积超过300平方米的网吧、游艺厅（含电子游戏厅）、棋牌室、台球厅、酒吧 |
| □建筑面积超过500平方米的保龄球馆、旱冰场、健身房、洗浴（含桑那浴、足浴，以休息厅面积为准）、美容美发等游艺、游乐场所和营业性健身、美容、休闲场所 |
| □二级及以上的医院 □总床位数超过50张的养老院（敬老院、养老机构）、福利院； |
| □总床位数超过100张的寄宿制学校 □总建筑面积超过3000平方米的学校 |
| □总床位数超过50张的托儿所、幼儿园（只中午休息的床位也计算在内） |
| □市级和区（县）级的党委、人大、政府、政协办公场所 □市级和区（县）级的人民检察院、人民法院 |
| □市级、区级委、办、局、集团公司、总公司，建筑面积在5000平方米以上的其它事业单位 |
| □市级和区（县）级的防灾调度指挥楼、档案楼 |
| □市级和区（县）级的广播电台、电视台 |
| □市级和区（县）级的邮政、通信、电力调度枢纽 |
| □候车室、候船厅建筑面积超过2000平方米的公路客运站、船舶客运码头 |
| □城市轨道交通 |
| □乘客座位总数超过100个的游览船舶或者座位数超过100个的餐饮趸船。（以趸船靠近岸边一侧所在地为准） |
| □建筑面积超过2500平方米的公共图书馆、展览馆、博物馆 □市级文物保护建筑 |
| □发电厂 □市级以上电力调度通信中心 □电压等级超过220千伏的超高压输变电单位 |
| □单座容积超过500立方米或者总容积超过2000立方米的甲乙类储罐区 |
| □总建筑面积超过500平方米的甲乙类厂房 |
| □总建筑面积超过500平方米的甲类仓库和总建筑面积超过500平方米的乙类仓库 |
| □易燃易爆气体、液体的充装站、供应站、调压站（加油站列入此条） |
| □经营易燃易爆化学物品（甲、乙类）且店内甲类物品存放总量达200公斤以上或甲、乙类物品存放总量达500公斤以上的化工商店 |
| □生产车间员工在50人以上的服装、鞋帽、玩具、木制品、家具、塑料、食品加工和纺织、印染、印刷等劳动密集型企业 |
| □国家级科研场所 |
| □营业厅在200平米以上的证券交易所 □支行级以上的银行 □银行业、保险业、证券业数据处理中心 |
| □AA级及以上的旅游场所 □总建筑面积超过1000平方米的宗教活动场所 |
| □高层公共建筑（不包括商住楼的住宅部分） □建筑高度超过100米的高层居住建筑 |
| □总存储能力超过5000吨的粮油仓库 □总存储面积超过5000平方米的物流、存储企业 |
| □固定资产（不含土地费用）总价值超过1亿元的电子、汽车、钢铁、修（造）船、烟草、航天、纺织、造纸等工业企业 |
| 根据《机关、团体、企业、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》（公安部第61号令），我单位属第 条所列的范围内，故申报为消防安全重点单位。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单位（盖章）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法定代表人（签名）：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20 年 月 日请将此表于 2020年1月10日前交新区应急局 |

注：各单位自行对照，并在申报单位属性栏内选择一项打“√”。